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 YU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大 禹 金 融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3)

**完成有關收購萬基證券有限公司的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茲提述大禹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第一份公告」）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第一份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買賣協議內所載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或獲豁免，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完成。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已成為本公司的全資擁有附屬公司，而目標公司的財務報表併入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誠如第一份公告所披露，收購代價為 9,500,000 港元。於買賣協議內，倘於完成時目標公司之資產淨值少於 9,500,000 港元，賣方同意向本公司支付差額。於完成時，目標公司之資產淨值約 7,140,000 港元，因此，代價減少至約 7,140,000 港元。

承董事會命
大禹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李華倫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華倫先生（董事總經理）、林志成先生及李銘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李志剛先生（主席）及郭人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思聰先生、孫志偉先生及岑偉基先生。